

計劃名稱：小學非華語學生數學的學與教支援計劃

1. 支援服務統籌單位

教育局 質素保證及校本支援分部 校本專業支援組

2. 支援服務提供單位

香港大學 教育學院 數理教育部

3. 支援範圍

- 小學（小一至小六）非華語學生數學的學與教
- 校本數學課程（數與運算）發展
- 數學教師專業發展

4. 支援重點

- 探討非華語學生在數學（數與運算）學習上的困難和特殊需要
- 建立相應的教學與評估策略
- 按數學科個別重點課題設計相應的教材及教法

5. 支援模式

- 支援團隊於個別學校進行協作教學設計、課堂觀摩與課後研討
- 專業發展活動包括工作坊/研討會
- 於在線平台進行資源及教學法的分享及專業交流

6. 對參與學校的期望

參加計劃的學校須參與以下活動：

i. 建立一個核心團隊

- 每所計劃學校須有二至三位小學非華語學生的數學教師作為核心成員，其中一人擔當校內與大學團隊的協調工作。

ii. 協作教學設計

- 學校會於第一個學年(2017/18)揀選一至三個與數及運算有關的重點主題／課程單元，進行共同備課和設計相關教學資源。期望每所學校將會有二至五個班別參與是次項目。於第一個學年所發現有效的教學方法或策略，將於2018/19學年的上學期(2018年12月前)在不同班級再次嘗試。

iii. 專業發展工作坊/研討會

- 為促進教學策略、資源和經驗的交流 and 分享，參與教師須參加項目期間舉辦的專業發展工作坊／研討會以及於項目完結時的發佈研討會。

參與學校須恪守法律上的責任，並在任何情況下，遵守版權條例，以發展校本課程的材料。

7. 注意事項

- 學校須於申請表中列出有興趣參與研究之課程單元。支援團隊與參與學校就數學科課程和教學上的需要及整個計劃的預期成果，協商計劃在學校實施的具體細節，和在課程和教學上所作出的相關調適。
- 由於教育發展基金將於 2019 年 8 月底完結，學校成功申請本期（最後一期）的「大學－學校支援計劃」，將獲為期一年七個月的支援服務（即由 2017 年 8 月至 2019 年 2 月）。獲派上述服務的學校在 2018/19 學年仍可按需要申請最多兩項校本支援服務。而每所學校最多可獲派兩項校本支援服務（不包括與非華語學生有關的額外支援服務）仍然適用。
- 教育局將繼續運用各項現有的基金配合學校的需要而提供校本支援服務。為此，由 2017/2018 學年開始，優質教育基金主題網絡計劃涵蓋的範圍將擴展至包括（一）非基金資助的項目，例如邀請在某範疇有卓越表現/獲獎的學校/機構；以及（二）邀請有良好表現的主題網絡統籌機構，建立延展網絡，以回應學界的訴求。
- 其他注意事項請參閱教育局網頁(<http://www.edb.gov.hk/sbss>)。

8. 查詢

聯絡人: 黃家樂先生

查詢電話: 2857 8397

查詢電郵: klwong3@hku.hk